

证券代码：872702

证券简称：研几网络

主办券商：浙商证券

浙江研几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召开本次会议的议案已于 2023 年 3 月 16 日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 and 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四）会议召开方式

√ 现场投票 ☐ 网络投票 ☐ 其他方式投票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3 年 4 月 6 日 9:00-10:00。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

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72702	研几网络	2023 年 3 月 31 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本公司聘请的国浩律师（上海）事务所律师。

（七）会议地点

杭州市临平区南苑街道新城路 108 号永安之星 15 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关于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1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公司《2022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为：2023-002）、《2022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3-003）。

（二）审议《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由公司董事长汇报 2022 年董事会工作。

（三）审议《关于公司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由公司监事会主席汇报 2022 年监事会工作。

（四）审议《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编制了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五）审议《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编制了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六）审议《关于 2022 年度权益分派预案的议案》

经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的未分配利润为 5,815,877.63 元。公司拟以权益分派实施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3.37 元（含税），实际分派结果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核算的结果为准。

上述权益分派所涉个税依据《关于继续实施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证监会公告 2019 年第 78 号）执行。

（七）审议《关于预计 2023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议案的详细内容见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1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公告的《关于预计 2023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4）。

议案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为杭州酷游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李菁。

（八）审议《关于授权公司管理层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议案的详细内容见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1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公告的《关于授权公司管理层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5）。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议案序号为七；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和持股凭证；2、由代理人代表个

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由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身份证；3、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4、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

（二）登记时间：2023 年 4 月 6 日 8：30-9：00

（三）登记地点：杭州市临平区南苑街道新城路 108 号永安之星 15 楼浙江研几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联系人：张栗 联系地址：浙江研几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电话：18072821113

（二）会议费用：与会股东所有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一）《浙江研几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二）《浙江研几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浙江研几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3 月 16 日